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5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1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6,528,254	18.65
2	解海华	15,064,154	10.59
3	林国成	13,208,201	9.29
4	王建斌	8,661,115	6.09
5	新余泰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555,326	6.01

6	烟台康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939,050	4.18
7	烟台德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24,379	4.02
8	陈田安	3,093,256	2.17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晨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0,000	1.95
1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2,000,000	1.41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 流通股本 比例（%）
1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6,528,254	32.63
2	新余泰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555,326	10.52
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2,000,000	2.46
4	青岛大壮建设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6,553	2.28
5	北京三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苏州三行智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7,681	2.03
6	赵善芹	1,561,053	1.92
7	徐州市航日化学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1,480,000	1.82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数字经济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35,642	1.03
9	陈林	726,283	0.89

10	姜国文	690,026	0.85
----	-----	---------	------

特此公告。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